

2024年專上學生暑期實習計劃

下述實習職位現正接受申請

一般要求：

申請人須 -

- (a) 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正在專上院校就讀全日制經評審專上課程；
- (c) 並非在2024年夏季完成課程的應屆畢業生；及
- (d) 具備良好中、英語文能力。

(1)	職位名稱：	暑期實習生 (租賃及商業用途)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是專上院校二年級或以上全日制學生並修讀測量學學位課程； (b) 具備良好電腦應用知識(如MS Word、Excel)；及 (c) 熟悉圖則和計算物業面積。
	職責：	巡查物業；核實物業數據；及撰寫碼頭批准分租紀錄。

(2)	職位名稱：	暑期實習生 (管理參議)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是專上院校二年級或以上全日制學生(並無專科要求)；及 (b) 具備良好電腦應用知識(如MS Word、Excel、PowerPoint)。
	職責：	協助檢視由各局/部門就轄下物業交回的周年報告以便更新物業資料庫；及協助檢視物業資料庫，使資料更完整和準確。

(3)	職位名稱：	暑期實習生 (租售編配)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是專上院校任何年級的全日制學生並修讀測量學或物業管理學位課程； (b) 具備良好電腦應用知識(如MS Word、Excel和AutoCAD)；及 (c) 具備物業市場、代理或租務事宜的基本知識。
	職責：	協助制訂和核對租約及許可證；協助編製有關租金、牌照費及管理費的估價報告；協助管理租賃及起草固定形式公函；協助尋找潛在租用地點；利用軟件AutoCAD進行租用面積計算以作租務之用途；及協助記錄管理。

(4)	職位名稱：	暑期實習生 (物業管理)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是專上院校已完成二年級或以上的全日制學生並修讀測量學或物業管理學位課程； (b) 具備良好電腦應用知識(如MS Office、Excel、PowerPoint)；及 (c) 具備建築測量及／或物業管理、維修保養、相關建築物條例及合約知識。
	職責：	協助處理物業管理事宜，包括巡查物業；收集及分析數據；稽核管理費；核對文件；出席會議；及草擬投標文件等。

(5)	職位名稱：	暑期實習生 (發展項目)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是專上院校的二年級或以上全日制學生並修讀測量學學位課程； (b) 具備良好電腦應用知識(如MS Word、Excel)；及 (c) 熟悉圖則和計算物業面積。
	職責：	作實地視察及更新政府土地資料紀錄；處理過剩政府物業；及協助處理空間數據共享平台網頁內的政府產業署數據集。

(6)	職位名稱：	暑期實習生 (工程策劃)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是專上院校的一年級或以上全日制學生並修讀建築學相關學位課程；及 (b) 具備良好電腦應用知識(如Photoshop、AutoCAD及Revit)。
	職責：	協助初步項目設計研究和項目管理；協助工地資料研究、準備匯報用的資料和報告；及參與有關工程的建築工地和檢查。

(7)	職位名稱：	暑期實習生 (行政參議)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是專上院校的二年級或以上全日制學生(並無專科要求)； (b) 具備良好電腦應用知識(如MS Word, Excel)，如具備MS Access知識更佳；及 (c) 善於分析數據和修正數據問題。
	職責：	協助提升現時的物業租金紀錄並建立一數碼化資料庫；協助檢視供應商紀錄及管理檔案。

津貼：

每月港幣11,200元

聘用條款：

暑期實習人員是以非公務員條款聘用。一般須每周工作44小時。僱用期由2024年6月至8月。

福利：

受聘人在符合《僱傭條例》規定的適當情況下，可享有休息日、法定假日、公眾假期及病假日。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的規定適用於暑期實習人員。

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已成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 (c) 非公務員職位並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應徵者如獲聘用，將不會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獲聘的應徵者並非公務員，並不會享有獲調派、晉升或轉職至公務員職位的資格。
-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 (e)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應徵者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應徵者，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應徵者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 (f)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其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在適合受聘而有申報為殘疾的申請人和適合受聘程度相若的其他申請人當中，招聘當局可給予前者適度的優先錄用機會。有關政府聘用殘疾人士的政策及其他相關措施載列於《用人唯才：殘疾人士申請政府職位》的資料冊內。申請人可於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參閱該資料冊，網址如下：
<https://www.csb.gov.hk>內的“公務員隊伍的管理-聘任”。
- (g)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郵寄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到下述查詢地址。
- (h) 申請人如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六至八個星期內仍未接獲通知，可視作已經落選。

申請手續：

- (a) 就讀於本地專上院校的學生須經所屬院校的學生事務處／就業輔導中心遞交申請，直接遞交本署的申請將不獲考慮。請留意所屬院校訂出的截止報名日期。
- (b) 在海外專上院校就讀的學生，應瀏覽公務員事務局網站(http://www.csb.gov.hk/tc_chi/admin/appoint/782.html)下載申請表格。填妥的申請表格須連同證書及修業成績表副本，在**2024年4月25日**(以郵戳為準)或之前，經申請人所屬院校，或申請人以郵遞方式寄往下述查詢地址；如由申請人郵寄，則須附上所屬院校簽發的推薦書正本。信封面請註明「申請暑期實習人員」。
- (c) 倘若提供的資料不全，或以傳真遞交申請，或逾期遞交，或未附上所需證明文件的申請，將不獲處理。

查詢地址及電話：

九龍油麻地海庭道十一號西九龍政府合署南座九樓政府產業署人事部。

查詢電話：3842 6794 / 3842 6811 / 3842 6815。

截止申請日期：

2024年4月25日